

《英语前置修饰语的结构及意义》述评

刘承宇, 张 旭

西南大学外国语学院, 重庆

Email: liucy@swu.edu.cn, zhangxuin2011@126.com

收稿日期: 2014年2月3日; 修回日期: 2014年3月6日; 录用日期: 2014年3月15日

自20世纪50年代以来,英语名词短语中前置修饰语的语序问题就引起了众多语言学家的广泛关注,但正如Cruse (2004: 302)所总结的那样,迄今对前置修饰语语序的研究还缺乏具有说服力的集大成之作。Jim Feist的专著《英语前置修饰语的结构及意义》(*Premodifiers in English: Their Structure and Significance*)将当代语言学的多种理论引入到前置修饰语语序研究当中,归纳出前置修饰语的三种语序类型,并构建出具有普遍意义的语序框架,强调语义和句法解释相结合,共时与历时研究相结合,是近10年来前置修饰语语序研究领域的新突破。该书由剑桥大学出版社于2012年出版,为英语语言研究(*Studies in English Language*)系列丛书之一。作者Jim Feist博士是新西兰奥克兰大学应用语言学研究及语言学系的名誉研究员,近年来在前置修饰语语序方面做了诸多开拓性的研究。全书共11章,简要评述如下。

第一章“绪论”统摄全书,说明该书旨在研究英语名词短语前置修饰语的语序问题,内容涉及前置修饰语语序的构建,语义和句法解释,共时与历时研究,以及语序研究与语言学其他领域的联系。此外,本章也简要阐述了本书所涉及到的语言学理论,主要包括Halliday (2004)的系统功能语法、Leech (1974)和Cruse (2004)对语义的分类法,以及Quick *et al.* (1985)对前置修饰语语序的相关论述。

第二至十章为本书的主体部分,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包括第二到七章,为本书的理论基础,介绍了作者构建的前置修饰语语序框架,包括无标记语序、标记语序和自由语序等3种类型,并从语义和句法角度阐释了语序的合理性。第二部分包括第八章,是本书的创新之处,作者从历时的角度阐释了语区(zone)的结构及类型。这两个部分一起完整地展现了Feist提出的英语名词短语前置修饰语语序理论,对英语前置修饰语的无标记语序、标记语序及自由语序做了句法和语义的共时与历时的研究。第三个部分包括第九章和第十章,是本书的补充章节,作者不再专注于对前置修饰语的语序本身进行阐释,而是总结前人对前置修饰语语序的研究成果,并探讨语序研究与其它领域可能的联系。第十一章为结语。

第二章“语区与语序类型”(Zones, and types of order),作者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发展而构建了前置修饰语的无标记语序框架。Feist继承了Quick *et al.* (1985: 1340)的观点,将前置修饰语的语序划分为四个语区,并对每个语区进行了详细地描述,从左到右依次命名为:强化语区、修饰语区、描述语区和类别语区,具有如下特征:1)语区的排列顺序决定前置修饰语的无标记语序;2)同一语区内可存在多个修饰语,且排列任意;3)在句法上,语区内的修饰语是并列关系,语区间的修饰语是从属关系;4)修饰语所在的具体某个语区由该词所在的具体语境中的意义而定。Feist还归纳出三类语序:1)无标记语序,修饰语按照语区的顺序排列;2)标记语序,修饰语不遵照语区的顺序排列;3)自由语序,修饰语在同一语区内自由排列。

第三章“跨区无标记语序的语义学解释”(Semantic explanation of unmarked order across the zones), 从语义角度阐释了前置修饰语无标记语序的合理性。Feist 根据 Cruse (2004)所划分的意义类型, 创造性地将用于研究词语意义的语义结构分析手段运用于研究前置修饰语的语序, 以分析各个语区的语义结构, 发现各个语区都有不同于其他语区的独特意义, 如图 1 所示。

第四章“跨区无标记语序的句法学解释”(Syntactic explanation of unmarked order across the zones)重点阐释了两个问题: 一是从句法角度探讨了前置修饰语无标记语序, 二是阐明了语义和句法在前置修饰语语序中的关系。Feist 总结了前置修饰语的 5 种句法修饰范围: 1) 修饰位于前置修饰语之前的词; 2) 修饰位于前置修饰语之后的词; 3) 用于表达说话人将某种属性赋予中心语; 4) 修饰所在名词短语中的其他成分而非中心语; 5) 在语义上修饰整个语篇的语境而非中心语。对于语义结构与语法结构在语序中的关系问题, Feist 认为, 前置修饰语的语义结构统治着句法结构, 二者统一于语区, 共同决定了前置修饰语的语序。只有在少数情况下, 例如数词和量词做前置修饰语时或出现标记语序时, 才是句法结构制约着语义结构。

第五章“类别语区内部的无标记语序”(Unmarked order within the Classifier zone)讨论了类别语区内部的语序问题。Feist 认为, 类别语区的修饰语不仅具有独立的指称意义, 相互组合排列还会产生结构意义。其总体原则是: 结构意义最符合中心语概念意义期望的修饰语离中心语最近, 依次类推。Feist 引入了系统功能语法(Halliday, 2004)中经验功能的三个过程(即物质过程、心理过程及关系过程)来帮助判断修饰语的结构意义符合中心语的概念意义的期望程度。他将所有类别语区中的修饰语及中心语看作是过程中的成分, 根据中心语在过程中扮演角色的不同, 作者将类别语区的内部结构分为 5 种类型: 1) 中心语作参与者的结构; 2) 中心语作过程成分的结构; 3) 中心语做环境成分的结构; 4) 集中型的状语作中心语的结构; 5) 所属型的状语作中心语的结构。修饰语与中心语在结构上的亲疏远近不同决定了其排列顺序的不同。当类别语区中有且仅有一个修饰语时, 无法构成语区内的结构, 此时类别语区没有结构意义。

第六章“自由语序”(Free order)讨论了语区内的自由语序。正如在第二章谈到的, 除了类别语区外, 语区内部的语序是自由排列的, 各个修饰语在句法上是并列关系, 通常用逗号或者连词将它们隔开。但一些外部因素, 如约定俗成的顺序、时间顺序、事情发展的顺序等会影响修饰语在语区内的排序。此外, 为表达特定的文体意义, 说话人也会故意将表达新信息或跟主位联系紧密的修饰语排在最前面, 引起听话人的重视; 或故意将表达情感或加强语气的修饰语排在最后, 形成高潮。

第七章“标记语序”(Marked order)探讨了四个语区之间的标记语序。标记语序是出于特定的目的, 故意改变无标记语序而形成的, 其工作机制是: 将修饰语放置在与自身已有语义不匹配的语区内, 促使听话人将该词与该词所在的语境联系起来, 构建出该词在该语境中暂时的新语义。Feist 列举了四种方法来帮助识别修饰语的标记用法: 1) 看该词与周围修饰语的关系; 2) 看与该词并列的修饰语的性质; 3) 看该词是否被极性修饰语修饰; 4) 看该词的已有意义是否与语境产生冲突来。标记语序通过标记使用形式来引起听话人的注意, 在一定程度上也体现了元语言功能中的人际功能。此外, 还应注意到的是, 在标记语序的环境下, 其它三个语区也类别语区一样, 具有了建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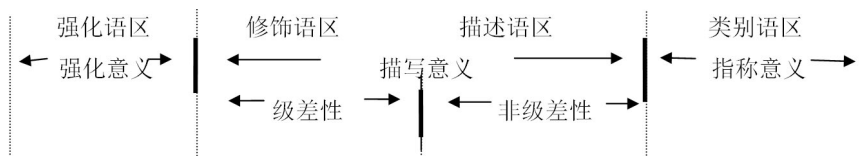


Figure 1. The zone and semantic structure of English pre-modifiers

图 1. 英语前置修饰语的语区及其语义结构

第八章“前置修饰语语序的历史解释”(Historical explanation of premodifier order), Feist 从历时的角度研究了英语名词短语前置修饰语的语序及各个语区,是当今语言学界的首创之举。远在中古英语时期,无标记语序就已存在。当时前置修饰语的语序主要与词性有关,排列顺序大致为:形容词、分词、所有格及中心语。进入中古英语时期,大量的外来词涌入英语,对词语的语义产生了深刻的影响,现代英语中强化、形容、描写及分类四个语区的语义结构雏形已基本建立。在句法方面,产生了两种修饰关系:一是修饰语修饰位于该词以后的修饰语及中心语,二是几个修饰语成并列关系,分别修饰中心语。伴随着并列关系的出现,自由语序应运而生。在该时期句法关系决定着修饰语的语序。到了早期现代英语阶段,语区间的语义界线愈加明晰,句法关系也明确地两分为了并列和从属,标记语序开始出现。此时的语序仍由句法所控制,但是语义已经开始对句法结构产生影响。现代英语发展到后期,语区已发展为相对独立,界限明确的句法-语义单位。自由语序和标记语序的运用范围及规范得以确立。语义结构对句法结构的影响持续增大,最终决定句法结构。从历时研究中也可以看出,英语前置修饰语的语序经历了从词性语序经由句法语序到现今的语义-句法语序的发展过程。

第九章和第十章将前置修饰语的语序研究与语言学的其它领域相结合,对本书前面提出的理论模式起到了补充作用。第九章“前置修饰语语言的辅助解释”(Supporting explanations of premodifier order)主要探讨了心理语言学、语篇分析、语言习得、形态学、音系学等方面与英语前置词语序的联系。从心理语言学方面看,前置修饰语的语序符合大脑对信息的加工过程:大脑对感知意义的信息处理最快,对概念意义反映稍慢,对语法意义的信息处理最慢。从语篇分析方面看,标记语序、自由语序及部分无标记语序本身就构成了一个小型语篇。如果将其改写成小句,它们属于主题-评论结构或主位-述位结构,或者连同之前的限定语与之后的后置修饰语一起形成一条参与者的地位渐变线。从语言习得方面看,语区的语义越抽象,儿童习得起来越困难。词素是修饰语的不同语义在不同语区中的具体体现,而音位则是将具体修饰语表现出来的声音形式。

第十章“讨论”(Discussion)对前人有关前置修饰语语序的研究进行了总结,这些研究成果大体可分为四类:基于传统语言学理论的研究、基于形式主义的研究、基于功能主义理论的研究以及基于心理语言学的研究。传统语言学研究包括语义和句法两个方面,如: Ziff (1960)、Quick *et al.* (1985)、Vandelanotte (2002)等。形式主义学派主要通过转换、功能投射等理论来解释语序,如: Vendler (1968)、Scott (2002)等;功能主义学派则是基于分类及描述等方式来阐释语序,如: Teyssier (1968)、Bache (2000)、Halliday (2004)、Ghesquière (2009)等;心理语言学主要从大脑处理语言信息的方式角度研究修饰语的语义关系,如: Martin (1969a, 1969b, 1970)、Sproat & Shih (1988)。此外, Wuff (2003)基于语料库分析,提出了语音、语义和语用等多种因素共同决定前置修饰语语序的多因素理论。

第十一章为本书的“结语”(Conclusion)。Feist 对英语名词短语前置修饰语语序的框架进行了梳理,对英语名词短语前置修饰语语序的特征做了如下综述:四个语区从右到左,在若干个语言层面上都形成了一个渐变的阶。在语义上,从具体逐渐过渡到抽象,从客观过渡到主观;在句法上,与中心语的联系从紧密过渡到松散,句法修饰范围从狭窄过渡到宽广;从对修饰语的认知上看,从依赖经验认知过渡到依赖概念认知;从语言习得的过程来看,习得难度逐渐增加。Feist 认为,语序的以上特征从深层次上看是由语言功能决定的,有关语序的研究不仅需要对其形式进行概括,更需对其功能进行探究。语言的经验和语篇功能指导着语区的语义结构和句法结构,始终贯穿于语序之中。人际功能则作用于标记语序中,凸显标记语序的人际意义。

以下做出几点评论。

该书运用了多个当代语言学理论,对英语前置修饰语的语序问题作了全面且深入的研究,其理论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首次提出前置修饰语的语序有无标记语序、标记语序及自由语序三种语

序；2) 发展了 Quick 等人的理论，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了具有普遍意义的前置修饰语语序；3) 将功能语法理论应用于对前置修饰语的研究中，指出前置修饰语的语序不仅是形式的问题，更是语言功能的问题，为传统的语序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4) 对前置修饰语的语序做了历时研究，通过研究发现，一些无法用共时研究解释的语序现象可以在语序的历时演变中找到答案；5) 本书呈现了约 4000 个包含多个前置修饰语的英语名词短语，涉及多种文体。这些崭新的语料对于非英语国家的英语语言研究者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Feist 的理论也存在一些局限。他将语序看作是语区的集合，虽然对各语区的语义特征进行了较为详细的描述，但语区间的界线仍较模糊，需要更精细的阐述。此外，Feist 将标记语序看作是人际意义的凸显，那么对标记语序的研究就不应只对其产生机制进行探讨，而更应延伸到对标记语序的成因进行探究。这又将与语用、认知、文化等领域产生联系，但本书并未涉及这些问题，仍需后续研究。

总之，本书反映了前置修饰语语序研究方面的最新成果，创造性地运用当代语言学的多种理论视角对名词前置修饰语的语序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构建出了具有普遍意义的前置修饰语语序，并从语义学、句法学、功能语言学、心理语言学、语言习得等共时角度及词汇发展的历时角度论述了该语序的合理性，值得一读。